寒假孩子老往这个地方跑
家长怒了！

未成年人用“通关密语”进出网吧

记者暗访海口部分网吧：不用身份证，未成年人随意上网

本报讯 近日有市民反映，春节期间，海口一些网吧违规经营，许多未成年人没有身份证也可上网。为此，记者走访了海口市龙华区、琼山区和美兰区的部分网吧，发现不少网吧环境较差，确实存在接纳未成年人上网的现象。此外，网吧内张贴的“禁止吸烟”标志，形同虚设。 **实习生 柳家雪 余悦 郑塞雯 记者 罗晓宁 文/图**

两名未成年人在海口一网吧上网

记者暗访

“未成年人禁入”标志如同虚设

2月15日晚上8时许，记者在海口得胜沙路的时速网吧看到，虽然该网吧的墙上贴着“未成年人禁止上网”警示牌，但形同虚设。

网吧里约有十余名中小学生模样的未成年人，正在玩着网络游戏。其中一个看上去十三四岁的男生，头戴耳机，目不转睛地盯着屏幕，忘我地玩着《英雄联盟》网游。

“这里上网不要身份证，周末我和朋友一起过来包夜玩游戏。”一名穿着校服的中学生说。

该网吧老板介绍，平时上网是5元/小时，包夜比较划算，从晚上12点到次日早上7点半，只需15元。

“如果顾客游戏玩累了，我们还可以不限时地提供零食、饮料等服务。”该网吧网管说。

上网不用身份证，包夜包早任你玩

2月16日上午10时许，在海口南沙路的华梦网吧里记者看到，两名中学生模样的男生拎着奶茶径直走进网吧，前台工作人员并没有要求他们提供身份证，两人找到电脑后便坐下来玩起了游戏。网吧里的人并不多，大约十多人，从外貌上判断，其中约半数是未成年人。

今年17岁的陈同学告诉记者，他从初二开始就经常来这家网吧，“这里上网不要身份证，一些学生经常在这里包夜，晚上12点到次日早上7点，才15块，很划算。之前清明节放假，我还过来‘包早’打过游戏，早上8点到12点，10块钱。”

此外，记者在海口龙昆南路的金竹园网吧，同样看到有未成年人在上网玩游戏。

部分网吧内空气浑浊，弥漫烟味

污浊的空气，浓烈的烟味，似乎是网吧的标配。记者在海口海甸二东路的星河连锁网吧里发现，虽然装了中央空调，但因为环境比较封闭，空气中的烟味迟迟无法消散。该网吧面积挺大，可禁烟标志却贴在一个角落里，很不显眼。记者在该网吧逗留了半个小时，发现30多名上网人员中有四五个人吸烟，网吧管理员并没有上前劝阻。

2月15日下午，记者来到海口国贸二横路的“东联联盟欢乐谷网咖”。该网吧内光线较为昏暗，同样弥漫着一股浓郁的烟味；电脑键盘以及主机等设备上，蒙着一层污垢，电脑桌上甚至有蟑螂出没。

学生透露

进网吧前有“暗语”，老板拿身份证帮忙刷机

按照规定，网吧不应接纳未成年人。但是，部分网吧的老板见到生意上门，不仅睁只眼闭只眼，甚至和学生打起“暗号”。

“进网吧时，我会先问老板‘今天给上网不’，老板就知道我是未成年人了。他拿出一张身份证帮我刷机，不知道是不是他自己的身份证，反正可以上网。”今年高一的廖同学说，“但也不是每次都给上网，有时老板会说不可以。估计是那几天会查或者查得比较严。这家网吧之前被查处过，现在同样给我们进。”

在某网吧附近拉客的“电的”司机张师傅说，“有不少学生坐我的车来这家网吧。寒假偶尔有学生过来，开学后比较多。”根据张师傅的指引，记者来到这家位于国贸二横路的网吧。网吧内有不少年轻人，其中不少戴眼镜且背着书包的学生模样男生，大多结伴而行，玩的游戏多是《英雄联盟》和《绝地求生》。

部门介入

一次接纳4名未成年人，吊销网吧营业执照

接到记者和市民的反映后，昨日下午3时许，海口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工作人员来到得胜沙路的时速网吧进行检查，并对正在上网的两名疑似未成年人拍了照。“我们只能要求他们配合，具体身份信息的确认，需要派出所协助。确认之后，我们才能开展下一步工作。工作流程大概分为现场取证、立案、调查终结。”一名王姓执法人员告诉记者，“经中山派出所确认，两人确实是未成年人。19日下午，我们会让网吧负责人配合我们完善取证工作，之后会按照相关条例对网吧进行处罚。”

执法人员介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网吧接纳未成年人，一经发现将予以处罚，“发现1名未成年人处以10000元罚款，发现两名未成年人处以15000元罚款，发现3名未成年人则责令停业整顿，发现4名未成年人直接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对于记者反映的另外几家网吧，海口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王副支队长表示，“我们的工作人员已去现场查看，但未发现未成年人上网。不过，我们会约谈这些网吧的负责人，并将这些网吧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加强执法检查的力度。”

网吧内有人抽烟，首次发现警告第二次处罚

而对于网吧内有人吸烟的情况，龙华区城市管理执法中山街道中队协管员陈先生说，“网吧里有人吸烟，接到市民投诉，我们会第一时间到现场确认，拍照取证。第一次发现会警告，第二次发现要对网吧负责人进行处罚。处罚会视情节的严重程度和对方的态度而定。”

陈先生表示，他们会就记者反映的情况展开调查，依法依规处理。

三亚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这样申请

□记者 沈丽焕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获悉，《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申请发放规程（试行）》正式出炉。《规程》对申请对象、受理时间、申报材料、办理流程等做出了明确说明。

A 申请对象、补贴标准、资金承担比例

按照《中共海南省委办公厅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引进人才住房保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琼办发〔2018〕41号）、《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施引进人才住房保障有关问题的通知》（琼建房〔2018〕251号）以及《海南省高层次人才分类标准（2017年）》等文件规定执行。

B 受理时间与方式

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由所在单位、个体工商户向市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申请。

人才住房租赁补贴一般每季度集中受理一次，分别为4月15日至25日、7月15日至25日，10月15日至25日以及次年2月13日至23日工作日时间。

人才购房补贴一般每年度集中受理一次，为11月15日至25日工作日时间，12月份补贴顺延至下一年度申报。

申报时间如遇节假日冲突的，时间顺延并将及时告知。

C 申报材料

申请人应向用人单位（个体工商户）提供以下材料：

1.身份证（护照）复印件；

2.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申请表；

3.高层次人才认定材料或学历学位证书或职称证书（复印件）；

4.经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备案的购房合同或房管部门备案的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

5.申请时间段对应的个人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个人缴税清单（首次申请需附上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5月13日期间社保清单或个人缴税清单，证明在海南无个人所得税或社会保险缴纳记录）；

6.与用人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务）合同（可由单位集中提供）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7.其他所需要补充说明情况的材料。

用人单位（个体工商户）应向市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提供以下材料：

1.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单位信息表；

2.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申请明细表；

3.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单位公示情况有关材料；

5.其他所需要补充说明情况的材料。

D 办理流程

（一）申请。申请人登录三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方网站下载《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补贴和购房补贴申请表》，与相关证明材料一并提交用人单位（个体工商户）审核。

（二）初审。用人单位（个体工商户）受理申请材料后，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并将通过初审的申请人情况在本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

（三）受理。用人单位（个体工商户）下载并填写《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和购房补贴单位信息表》和《三亚市人才住房租赁和购房补贴单位申请明细表》（加盖公章），将本单位已通过初审并公示的申请人资料及用人单位所需提供资料报至市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

（四）审核。市级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收到用人单位（个体工商户）申报资料后，核查资料是否齐全，对资料不齐全、不符合条件的，限受理材料结束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补正。

（五）复核。市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负责申报材料复核，通过内部流转，由组织、人社、住建、教育、税务等部门协助复核单位提供材料真实性，各相关部门须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流转办理。

（六）发放。复核无异议后由市人力资源开发局向用人单位发放，再由用人单位向申请人发放。

E 办理地点

受理地址：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窗口。